


108 年斗六南聖宮第三屆「南聖盃」全國繪畫寫生比賽 簡章

- 一、宗旨：提倡美術教育，為發揚關公忠義精神及宗教建築之美，藉由寫生繪畫創作，活絡藝術人文發展，結合宗教信仰，提昇文化藝術風氣為目的。
- 二、指導單位：雲林縣政府、斗六市公所
- 三、主辦單位：斗六南聖宮
- 四、承辦單位：雲林縣寫生研究會
- 五、參加對象：凡熱愛寫生同好均可參加。
- 六、參賽組別：幼兒組、國小 123 年級組、國小 456 年級組、國中高中組、大專社會組。
- 七、參賽辦法：
 - (一)比賽日期時間：108 年 7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8：00~12：00
（南聖宮免費提供中餐、涼飲，請儘量自備環保餐具）
 - (二)比賽地點：斗六南聖宮(斗六市南聖路 301 號) 電話：(05) 5325335，請於宮內或周邊景點自選寫生地點，現場參加寫生活動比賽。
 - (三)作品主題：以南聖宮建築之美、廟會活動、園區景觀或周邊景點為主題進行寫生(不得代筆)。
 - (四)畫具及顏料：畫具及顏料由參賽者自備，媒材不拘。
 - (五)作品規格：四開畫紙(由主辦單位提供比賽用紙，自備紙張不予收件)。
 - (六)成績公告：108 年 7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 7 點
公告於斗六南聖宮 <http://www.nsg.org.tw/>
或雲林縣寫生研究會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yunlin.sketch/>
 - (七)頒獎：108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11 點於斗六南聖宮視聽室頒獎。
（受獎者請於 10:00~10:50 辦理報到，中午有提供中餐、涼飲）
- 八、報名方式：

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 7 月 15 日（星期一）24:00 止受理

線上報名 <https://forms.gle/hj78pg9zULdHTbbL6>、郵寄報名、網路報名、e-mail 報名。現場報名：限 30 名。

 - (一) 參賽者於期限內填寫報名表（如：附表一）。資料逕寄（送）雲林縣寫生研究會：64068 雲林縣斗六市龍潭里信義路 80 號或 e-mail 至 hse.hjj@mail2.ylc.edu.tw 或 font123654@yahoo.com.tw
 - (二) 報名收件單位及地點：

雲林縣寫生研究會：64068 雲林縣斗六市龍潭里信義路 80 號 

理事長：洪先生 0931267116

美畫園地：斗六市南興街 9 號 總幹事：陳小姐 0975158861
 - (三) 簡章及報名表請向主辦單位斗六南聖宮 <http://www.nsg.org.tw/> 或承辦單位雲林縣寫生研究會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yunlin.sketch/> 索取，或從網站自行下載
- 九、比賽規則：
 - (一)參加者應於比賽當日上午 7:30 以後，向比賽地點工作人員領取畫紙。
 - (二)參賽者不得有冒名頂替或請人代筆，或依既成圖畫臨摹等情形，違者不予評分。
 - (三)參賽者請在畫紙背面方格內填妥資料，不得在畫紙正面簽名或作任何記號，否則不予評審。
 - (四)比賽使用時間以 4 小時為限，並限於比賽現場繳交作品，逾時未交者，以棄權論。
 - (五)參賽者須於規定範圍內作畫，於寫生當日中午 12 時前在報到處繳回作品。

(六)報名參賽者視同同意以下著作財產權授權及個資使用規定

1. 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主、承辦單位不受時間、地域、次數及方式之限制，包括：公開展示權、散布權、重製權、編輯權、改作權、公開上映權、公開傳輸權、公開播送權及相關文宣品發行。得獎作者並承諾不對主、承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不同意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
2.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參賽者所提供報名表之個人資料，同意主、承辦單位使用於本活動期間相關之業務（例如活動聯繫等）。

十、評審：由承辦單位遴聘美術教育專家學者，依創意、內容及技巧評定各組優勝名次。

	創意	內容	技巧
比重	30%	40%	30%

十一、獎勵：(一)各組錄取前3名，每名頒發獎狀乙張及獎金。

(二)佳作：視報名人數錄取1至5名，每名頒發獎狀乙張及獎金。

(三)入選：各組錄取1至10名，每名頒發獎狀乙張。

以上若評定成績未達水準時，各組別獎項得從缺。

組別/獎項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佳作(1~5名)	入選
幼兒組	1,000元	800元	600元	500元	獎狀乙張
國小123年級組	1,500元	1,200元	1,000元	500元	獎狀乙張
國小456年級組	3,000元	1,500元	1,200元	500元	獎狀乙張
國中高中組	5,000元	2,600元	1,500元	500元	獎狀乙張
大專社會組	10,000元	3,600元	2,000元	500元	獎狀乙張

十二、活動經費概算：略

十三、附則：

- (一)凡報名參賽者，即視同授權主辦單位編輯、印製書籍發行或對外發表及販售、推廣、上網公告等。
- (二)參賽者不得有冒名頂替或請人代筆，或依既成圖畫臨摹等情形，日後倘被察覺參賽者有上述情事者，主、承辦單位將取消其獲獎資格並追回獎狀、獎金。
- (三)本次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
- (四)為確保學童安全，國小各組參加者，請由家長或老師帶領陪同參加。
- (五)如遇下雨，活動照常舉辦(如有異動，另行公佈)。
- (六)比賽成績公布於斗六南聖宮 <http://www.nsg.org.tw/>，不另外個別通知得獎者。
- (七)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之。

附表一

※ 報名聯絡電話：

雲林寫生研究會：洪理事長 0931-267116、陳總幹事 0975-158861

108 年斗六南聖宮第三屆「南聖盃」全國繪畫寫生比賽
報名表

參賽者姓名	
聯絡電話	(手機): _____ (家用): _____
居住地址	
單位 / 學校	
組別 /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123 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456 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高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社會組

一、本人對所提供之標的物有著作財產權，並無侵害任何第三人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二、本人參選作品如獲獎，本人同意將該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讓與主辦單位，亦同意對主辦單位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三、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本次活動之各項相關規定。

☆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於審查參賽資格、活動聯繫等與本活動相關事項之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此報名表上述個資。

立同意書人：

(簽章)

(未滿 20 歲者須由法定

法定代理人：

(簽章)

代理人併同簽章)

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